

西畴县财政局文件

西财整合〔2021〕19号

西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林业和草原局、县农业和科学技术局、县乡村振兴局、蚌谷乡人民政府：

根据《文山州财政局 文山州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文财农〔2021〕70号）和《西畴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批准 2021 年核桃品种改良提质增效项目扶持资金资金计划的批复》（西开组复〔2021〕42号）、《西畴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批准蚌谷乡湾子寨新区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资金计划的批复》（西开组复〔2021〕49号）、《西畴县扶贫开发领

导小组关于批准 2021 年晚秋粮食绿色高质高效示范基地项目资金计划的批复》（西开组复〔2021〕47号）、《西畴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批准 2021 年森林抚育项目资金计划的批复》（西开组复〔2021〕48号）、《西畴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批准预拨小额信贷贴息资金计划的批复》（西开组复〔2021〕43号），现将 2021 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00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预算收支科目见附表。

请各责任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有关精神，及时安排使用资金，并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严格按照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1 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西畴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2 日印发

2021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科室：农业股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摘要）	预算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本次下达金额	来源文号	备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西畴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1年核桃品种改良提质增效项目扶持资金	2130505	生产发展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529,004.34	文财农（2021）70号	
2	西畴县蚌谷乡人民政府	蚌谷乡湾子寨新区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资金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90,995.66	文财农（2021）70号	
3	西畴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1年晚秋粮食绿色高效示范基地项目资金	2130505	生产发展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00.00	文财农（2021）70号	
4	西畴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1年森林抚育项目资金	2130505	生产发展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0.00	文财农（2021）70号	
5	西畴县扶贫开发局	预拨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2130505	生产发展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080,000.00	文财农（2021）70号	
6								
7								
8								
9								
合计						5,000,000.00		

